

轉知 教育部「113年度原住民族文化優良教案甄選實施計畫」

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4/3/26 11:20:33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教育部113年3月18日臺教授國字第113002902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為落實「原住民族教育法」第27條及第29條之規定，促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瞭解原住民族語言、歷史、科學及文化，並實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，鼓勵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投入素養導向、議題融入及原住民族語文相關輔助教材之研究，教育部特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「113年度原住民族文化優良教案甄選實施計畫」。
- 三、 「113年度原住民族文化優良教案甄選實施計畫」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 參加對象：
 - 1、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現職教師（含校長）、代理（課）教師、專職族語老師及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。
 - 2、 大專院校之教育相關系所、各師資培育大學修習教育學程之學生、實習學生。
 - 3、 相關教育人員或團體（含部落工藝師、文化工作者、文化指導員、部落耆老等）。
 - (二) 教案類組：適用對象以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學校教育階段分類，並設計適合該階段學生之教案。
 - (三) 甄選主題：包含原住民族語言文學之保存及傳承、部落與原住民族之歷史經驗、原住民族之名制、傳統制度組織運作或其現代轉化、原住民族藝術與樂舞、原住民族土地與生態智慧、原住民族營生模式、部落倫理與信仰、其他與原住民族相關之議題等8項。
 - (四) 辦理期程：
 - 1、 報名及收件方式：自即日起至113年6月14日（星期五）23時59分截止。
 - 2、 評選成績公告：113年9月30日（星期一）前公告。
 - 3、 頒獎典禮：預定於113年11月13日（星期三）辦理。
- 四、 本案甄選承辦單位為國立臺中教育大學，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該校原住民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心張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4-22188198。